

監察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

一、巡察機關：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暨戒治所、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

二、巡察時間：112年9月22日

三、巡察委員：張菊芳委員(召集人)、

林郁容委員、林國明委員、紀惠容委員、

范巽綠委員、葉大華委員、葉宜津委員、

賴鼎銘委員、蕭自佑委員、鴻義章委員，

共計 10 位。

四、巡察重點：

(一) 攜子入監及戒治處遇措施。

(二) 智慧監獄之科技監控機制。

五、巡察紀要：

監察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於 112 年 9 月 22 日，由召集人張菊芳委員偕同監察委員等 10 人，在法務部陳明

堂政務次長、矯正署周輝煌署長陪同下，巡察桃園矯正機關。上午至桃園女子監獄(下稱桃女監)暨戒治所，實地巡察戒治區及親子園地等，關注監所戒治處遇與收容人攜子入監情形。下午至八德外役監獄，實地巡察戒護區控制台、收容人教化場所及接見室等，瞭解科技管控及家屬接見等設備。隨後並進行座談，聽取桃女監林憲銘典獄長兼所長、八德外役監獄葉俊宏典獄長業務簡報。

會議中，監察委員分別就收容人膳食之蛋品採購、作業技訓、超收情形、身障處遇、毒品受刑人參與科學實證處遇之辦理情形，及戒護管理與資安管控等議題提出詢問，法務部陳政務次長、矯正署周署長、桃女監林典獄長、八德外役監獄葉典獄長等相關主管人員逐一答復委員之提問。

本次巡察，監察委員除對於八德外役監獄建置硬體設施及科技監控設備所付出的努力給予肯定，也期許能更加精進；並希望監所持續完善獄政措施，提供收容人更周妥的處遇，達成復歸社會的目的。